

# 佛山市顺德区创新创业公益基金会

## 科技向善资助计划申请指南

(2022 年 9 月版)

### 一、 计划介绍

#### (一) 背景与目标

为激励政社企各界积极探索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创新，有针对性、系统化地破解社会治理难题，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助力顺德社会高质量发展，区委政法委、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妇女联合会、区社会创新中心、区慈善会、区创新创业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共同举办 2022 年“众创共善”计划，扶持社会领域创新创优项目。其中，双创公益基金会联合区社会创新中心共同设立可持续公益（社区创新创业）板块。

“可持续公益（社区创新创业）板块”每年投入 200 万元，旨在资助以创新的商业模式或技术，有效解决社会问题的项目，鼓励青年创新、践行商业向善。该计划还将为入选的创业团队提供孵化加速辅导，引导产业生态伙伴深度对接，提供场景验证和规模化成长的机会。一方面，希望帮助在科技向善领域的初创团队跨越“死亡谷”；另一方面协助大企业精准对接创新技术，推动产业升级，激活创新生态。

单个项目最高可获 30 万元的发展支持。

#### (二) 资助理念

2022 年，基金会启动——“科技向善”资助计划，以培养科创精神为导向，引导有技术有特长的青年创业者积极践行科技赋能社会正向

发展。以此计划激励年轻一代立足顺德，在结合顺德本土产业特色的基础上，深入研究社会问题，拓宽技术及产品在社会领域的应用场景；展望全球，搭建全新的商业模式，有效回应可持续发展的议题。

### （三）资助方式

**无偿资助。**基金会将依据评审结果，根据项目的综合素质和预期资金需求量进行资助额度评定。每个项目资助额度不超过 30 万元。

### （四）资助领域

基金会资助所有类型、领域的初创项目，其中优先选取工业制造、智慧医养、技术服务等有助于传统产业优化升级的领域，尤其鼓励相关产业的深港澳团队参与申请及技术交流，希望协助创业项目更精准对接创新技术，实现双赢。

## 二、 资助申请

### （一）申请条件

符合以下条件的团队可成为申请者，提出申请：

1. 递交申请时，团队核心成员年龄在 18-40（含）岁之间。
  - 核心成员一般指持有公司股份的团队成員（不含外部财务投资人）
  - 若还未注册成立公司，应注明接下来注册成立时拟采用的股权结构
  - 获批资助后，在资助期内，无超龄核心成员加入（外部财务投资人不限）
2. 创业项目与顺德发展需有协同效应，能依托顺德资源，可持续开展相关业务。

- 在顺德注册公司并启动运营；
- 未在顺德注册公司的，须有具可行性和可操作的顺德落地计划。

3. 创业项目需符合或有助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的实现，SDGs 介绍参见：

<https://www.un.org/sustainabledevelopment/zh/sustainable-development-goals/>

4. 创业项目已启动，未实现规模化发展，处于种子轮、天使轮阶段，未获得 A 轮融资。

5. 申请者认同基金会价值观，倡导及践行顺德企业家精神。

注：青年创业申请者提出申请时，不一定需要持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但获批资助的青年创业申请者，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会要求在指定的日期内完成在顺德创办机构登记程序，否则资助款无法拨付。

## （二）申请方式

符合条件的青年创业申请者可以通过以下渠道进行申请：

1. 登录基金会官方网站 [www.sdief.org](http://www.sdief.org) 点击“立即申请”；
2. 关注“顺德双创公益基金会”微信公众号，回复关键字——“科技向善资助计划”。

在申请页面，需按照提示填写申请表单，并按要求上传以下附件：

### 1. 商业计划书（BP）

可使用申请页面提供的科技向善资助计划 BP 模板；也可使用自己的模板，但需包含科技向善资助计划 BP 模板中的内容要点。

## 2. 核心团队成员的简历

包含教育、工作、创业经历以及在该项目中的定位及贡献等。

## 3. 资助申请书（在申请页面可下载模板填写）

## 4. 您想提交的其他任何附加资料

每个申请者只能提交一份申请。申请一经递交，将无法返回修改已递交的申请内容。基金会秘书处可能要求申请者对已递交的申请资料做补充说明，申请者应积极配合。

所有已递交的申请文件，不论评审结果如何，概不退回。申请者应自行复制有关文件以作记录。申请文件仅用于基金会内部评审使用。

### （三）时间安排

“科技向善资助计划”于**2022年8月**正式启动。资助流程如下：

日期	流程	说明
22年8-10月	发布资助项目报名	和创空间开业日发布计划，并开放资助计划申请报名系统，报名申请截止10月7日。
22年10月	项目初审及训练营	对通过初筛的项目组织一对一面谈及为期2-3天的训练营。
22年11-12月	评审与资助	进行项目路演及评审公示，并落实第一批资助执行。
23年1-4月	行业交流与成果展示	进行创业导师辅导、产业伙伴支持等资源对接，开展项目赋能培训，并进行阶

		段性成果展示暨分享交流会。
23 年 5-6 月	项目总结	产业伙伴及创业企业回访，评估项目成果，进行报告与总结，完成第二批资助执行。

### 三、资助评审

#### (一) 评审流程

##### 1. 初审

基金会对递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初步筛选。

##### 2. 面谈

对于初步筛选结果待定的项目，申请人将收到基金会的面谈邀请。申请人须按要求参加面谈，并积极回答基金会提出的问题。如申请人无故缺席面谈，其申请将不获受理。

##### 3. 科技向善训练营

通过初审的项目，基金会将邀请项目负责人（1 到 2 名）参加为期 2 到 3 天的科技向善训练营，由创业导师及专业机构授课，对商业模式进一步打磨，提升路演能力。同时，训练营期间安排分享交流环节，增进基金会与申请项目之间的相互了解。训练营不收取任何费用，训练营期间的个人交通、住宿及部分餐饮由申请人自行解决。

##### 4. 路演及专业评审

基金会独立评审委员会将对通过初审的项目组织路演和专业评审。评委由基金会理事及外部相关领域的投资人、行业专家担任。路演后对专业评审“通过”、“待定”的项目，基金会将安排尽职调查，并

对最终评审结果予以公示。

## **5. 资助确认**

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基金会与项目团队签订资助协议。

## **(二) 评审准则**

评审委员会在审议每宗申请时，会参考下列评估指标：

### **1. 项目创新性**

申请者提出的创业项目是否具备创新技术、创新解决方案、颠覆性思维、突破技术、突破性及其解决问题方案等，项目必须是基于市场需求，并有规模化潜力的创新方案。

### **2. 团队能力素质**

评委将根据申请团队过往表现、实践能力、团队资历、团队成员组合等进行评估。

### **3. 市场及商业可行性**

包括是否有清晰的目标和愿景、短期及长期的目标、市场需求、市场策略，项目是否符合现实并切实可行。

### **4. 财务及成本控制**

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及成本控制策略是否合理，能显示效果、成本节省及收益的贡献，所申请的资助金额必须有理有据，在预算内所列拟开支项目亦必须有合理依据。

### **5. 对顺德的正面影响**

项目与顺德发展是否具有协同效应，是否能依托顺德资源开展相关的业务、创造就业机会、改善社区可持续生活方式等。

## 6. 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项目是否符合并有助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的实现。

7. 专业评审委员会认为相关的其他因素。

## 四、资助款拨付

获批资助的申请，在与基金会签订协议后 20 个工作日内获得第一批资助款的拨付。一般情况下，第一批次拨付额度占总资助额 50%。基金会分阶段发放资助金，资助周期为 1 年，并通过订立不同阶段的指标，引导青年创业申请者开展创业活动，并完成相关阶段的指标。

## 五、项目支持

合作伙伴对科技向善资助计划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基金会将联合粤港澳大湾区和创空间提供的三大特色孵化平台：创新发展合作平台（双创孵化）、科技成果转化平台（科创加速）和投融资服务平台（产业延伸），以及四大公益支撑：公益资助、公益活动、公益扶持和公益氛围，共同搭建科技向善资助计划的协创平台，激发现有资助项目的潜能，发挥更大的价值和意义。

### （一）导师辅导

基金会通过搭建具备技术、产品、营销、融资、组织管理等各专业领域的导师库和专业机构，在资助期内为资助项目提供辅导。

### （二）科技向善训练营

基金会将配合开设训练营，由粤港澳大湾区和创空间提供场地，

邀请投资人、专家或产业龙头企业等作为创业导师，结合和创空间配套的工商、财税、法律、政策申报和品牌传播等服务，对资助项目进行深度打磨，帮助项目进一步确立核心竞争力，加速发展。

### （三）多样化的金融支持

除了科技向善资助计划的无偿资助，基金会还将联合和创空间进行益贷支持，与和创空间联合的金融投资机构合作，开发有针对性的债权融资产品和服务，并积极维护丰富的投资人网络。同时，为资助项目构建多样化的金融支持平台，帮助资助项目解决融资难题，助力企业加速成长。

### （四）创业社群

基金会将与各获批资助的项目建成紧密的社群联盟，定期与行业标杆机构合作开展活动，激发创新灵感。支持项目积极参与、合办峰会与论坛，并推举优秀者参加国内外创业大赛、高峰论坛，通过支持相关创业研究及资源平台发展，为资助项目提供前瞻视野与发展指引。

### （五）基础创业服务

利用基金会的平台资源，为资助项目提供人才招聘集中推介、项目宣传及中介服务资源对接等基础的创业服务，降低成本，提高效率。

## 六、伙伴参与

### （一）产业伙伴招募

- 提供企业在科技发展方向上的创新需求、应用场景；
- 出席相关行业交流会和基金会举办项目社群活动；

- 担任项目评委，共同评选创业企业及项目；
- 出席训练营并与入营创业企业及项目代表面对面交流；
- 与有合作意向的创业企业及项目共创；
- 出席阶段性成果展示峰会及接受回访。

## （二）产业伙伴回馈

- 加入基金会优质资源池成员，与众多优秀机构切磋商业武艺；
- 授予“双创公益导师”或“双创公益支持单位”称号；
- 可优先在后续的资助计划中成为产业伙伴，获取最新科创发展前沿对接优质技术人才。

## 七、监督评估

### （一）监测评估

获批资助的申请者必须按资助协议的规定，于规定时间内提交中期报告、财务报告（包括所有相关资料，如相片、刊物等）和审计报告或相关报告。若获批资助的申请者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呈交报告，或呈交报告不符合有关规定，基金会有权终止资助协议，基金会有权要求获批资助的申请者全数退还已发放的资助金。

基金会可就获批项目报呈的成果和目标进行抽查。若获批资助的申请者未能达成议定的成果/目标，则该申请者须应要求给予书面解释。此外，在核准资助计划完结或终止后，获批资助的申请者或会邀请与基金会开总结会议，以阐述和解释计划的成果。

在基金会稽查文件期间，获批资助的申请者/机构必须就其采购工作和招聘员工机制的运作模式提供证明文件。

若获批资助的申请者在举办核准资助计划的表现未如理想、未能达到预期的成果/目标或违反资助协议的任何条件，基金会将保留权利，拒绝向该申请者发放余下资助款。

## （二）实地视察及会议

基金会工作小组及其授权代表，或相关政府部门的授权代表，可参与核准资助计划的进度检讨工作或筹备会议，或与该资助计划有关的任何项目，以便监测该资助计划的进度。

获批资助的申请者须协助安排相关的视察和会议。

若在视察期间发现获批资助的申请者有任何违规的情况，基金会有权要求该申请者全数退还已发放的资助金。

## 八、其他注意事项

1. 申请者在提交申请时若已获得其他财政资助的，必须如实反映，若在资助期间接受其他资助时，需适时如实向基金会呈报；

2. 申请者应为创新项目核心创始成员，能实际控制项目；

3. 申请者若为注册公司的团队，成员之间还需要有相应的协议明确权利和义务；

4. 申请者应当按照相关财务规定，严格管理和专款专用，并接受基金会对资助款的使用监控，

5. 项目获得资助后，当企业年度累计净利润达到 500 万元时，向基金会捐赠一定比例的股份或现金，股份或现金的价值不低于项目从基金会获得的资助金额。

## 九、联系方式

佛山市顺德区创新创业公益基金会

项目负责人：招杨

咨询电邮：[info@sdief.org](mailto:info@sdief.org)

咨询电话：0757-2227 6610 / 181 2354 2886（电话、微信）